2019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

2019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昌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城乡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拟订全县城乡建设工作方针、政策和各类改革措施。并负责监督实施；加强执法队伍建设，宣传和普及建设法律法规及各项行业标准，按规定权限负责全县建设执法与监管工作，查处建筑市场违法违规行为。

（二）负责编制全县城乡建设、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建设、村镇建设、建筑业、勘察设计业、工程监理和造价咨询业的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全县城乡基本建设项目的综合管理工作。

（三）负责规范和加强全县建筑市场管理、建设工程基本建设程序管理和施工、安全许可；负责全县建设工程招投标、建设工程交易的综合监督管理；负责工程勘察设计、工程监理、工程检测、工程风险管理；编制工程建设地方标准定额；负责全县建设工程质量及安全生产，组织或参与建设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及严重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行为的调查处理；对勘察设计单位、造价咨询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和建设施工企业、建筑制品企业、建设监理单位的资质实行程序管理；建立健全建筑市场信用体系。

（四）负责综合、协调、指导村镇工程建设工作；负责管理、监督和规范村镇建筑市场，指导监督小城镇基础设施管理工作；

督导、考核小城镇的发展建设工作。

（五）负责道路、桥梁、排水、污水、路灯等市政设施的管理工作及公用事业的管理工作。

（六）负责建筑市场管理及组织建设行业对外承包工作。

（七）组织制定建设行业科技发展规划和建筑节能、粉煤灰综合利用、墙体革新发展规划与工作计划，组织拟订建筑科技与节能政策措施；组织重大科技项目攻关和科技成果与建筑技术的推广和应用工作；负责全县建设行业科技及材料设备管理工作和建筑新材料、新设备的谁备案工作。

（八）负责人民防空支委法规的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拟订全县人民防空事业发展规划，编制人民防空工作年度计划。

（九）负责城市工业与民用建筑抗震设防、抗震加固的综合管理工作。

（十）负责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方面有关法规、政策的宣传。负责房屋的买卖、兑换、继承、赠与、抵押、登记等工作；负责房屋（含场地）的租赁管理，落实私房改造政策，依法对物业小区实施管理，受理最低收入家庭廉租房房保障工作。负责住房制度改革、公有住房的管理及维护工作；负责房屋产权产籍管理。

（十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市建设综合开发、房地产开发、旧城改造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拟订我县政策规章，并负责组织实施；负责对全县范围内房地产开发企业开发

项目的行业管理，开发项目的审核及资质审查；依据县城总体规划，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全县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和房地产开发规划及年度计划；负责组织协调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及房地产开发项目的竣工综合工作，核发“综合验收合格证”；负责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及房地产项目对外招商引资洽谈工作。负责核发房地产开发项目的物业、中介的资质审核及行业管理；接受并处理业主、准业主使用人和物业管理企业的投诉；对物业管理企业经营服务活动和资金使用情况实施监督、检查及资质管理；负责住宅区域共用部位、公用设施、维修基金的收缴及监督管理；负责房地产市场、物业、中介档案的管理；负责对全县拆迁市场的管理，核发“拆迁许可证”；负责定期拆迁、延长拆迁期限等有关事项的审批管理；负责拆迁单位的资格管理和补偿安置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有补偿方案的备案；负责对房屋拆迁事宜的组织协调、裁决等事项及强制拆迁的申请备案；按有关政策负责收缴拆迁项目的拆迁管理费及服务费；负责拆迁档案的管理。

（十二）贯彻实施绿化法律、法规；参与编制城市绿化规划负责制定年度计划；负责城市绿地的规划设计、负责对城市绿化设计、施工单位资质的审核申报工作；负责城市古树名木的保护；负责建设项目附属绿地的审批、验收；负责办理城市单位、个人临时占用绿地、树木砍伐和改变绿地性质手续的审批；依法查处违反城市绿化法律、法规的行为。

（十三）贯彻实施国家、省、市有关城市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章，拟订全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的具体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区内市容市貌和环境卫生等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19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4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昌黎县城乡建设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昌黎县园林管理局	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3	昌黎县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	经费处理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零补助
4	昌黎县城市建设综合开发管理办公室(昌黎县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资金定额补助

昌黎县城乡建设局设5个内设机构：1、综合管理办公室2、建筑市场综合管理办公室3、城乡建设综合管理办公室4、人民防空办公室5、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办公室。我单位为一级预算单位，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昌黎县园林管理局、昌黎县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昌黎县城市建设综合开发管理办公室(昌黎县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62541.65 万元。与 2018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43322.17 万元，增长 225.41%，年末结转和结余 2871.07 万元，主要原因是：棚户区改造支出和征地拆迁补偿支出、污水处理费、公共基础设施配套费项目以及农村危房改造拨款增加；与 2018 年度决算相比，支出增加 43773.99 万元，比上年增长 275.37%，主要原因是棚户区改造支出和征地拆迁补偿支出、污水处理费、公共基础设施配套费项目以及农村危房改造拨款增加。年末结转和结余减少 451.8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59010.0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8245.11 万元，占 98.70%；其他收入 764.91 万元，占 1.30%。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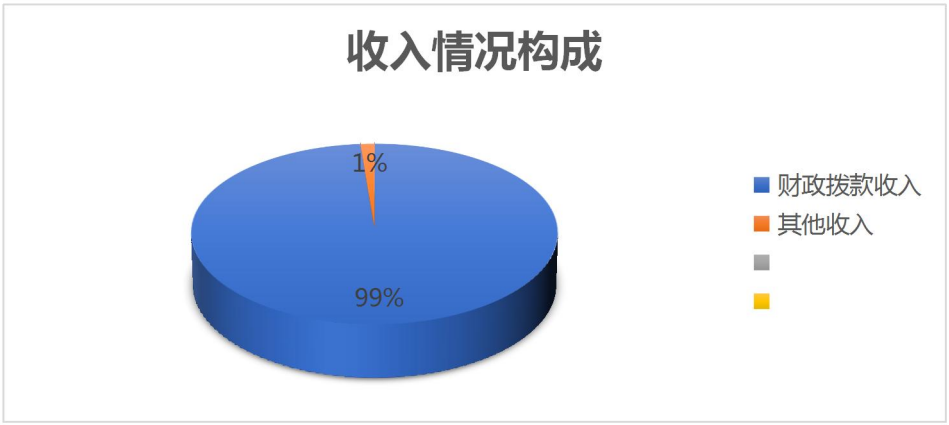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本年支出合计59670.5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112.57万元，占6.89%；项目支出55558万元，占93.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18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58245.11万元,比2018年度增加39600.76万元，增长212.4%，主要是棚户区改造支出和征地拆迁补偿支出、污水处理费、公共基础设施配套费项目以及农村危房改造拨款增加；本年支出58895.3万元，增加43085.45万元，增长272.52%，主要是棚户区改造支出和征地拆迁补偿支出、污水处理费、公共基础设施配套费项目以及农村危房改造拨款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5607.5万元，比上年增加6344.57万元，增长68.49%；主要是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污染防治、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拨款增加；本年支出16226.86万元，比上年增加9779.04万元，增长151.66%，主要是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污染防治、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42637.61万元，比上年增加33526.19万元，增长78%，主要原因是棚户区改造支出和征地拆迁补偿支出、公共基础设施配套费项目以及农村危房改

造拨款增加；本年支出 42668.45 万元，比上年增加 33306.41 万元，增长 355.76%，主要是棚户区改造支出和征地拆迁补偿支出、公共基础设施配套费项目以及农村危房改造支出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8245.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98.25%，比年初预算增加 46555.1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拨款增加；本年支出 5889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03.81%，比年初预算增加 47205.3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427.72%，比年初预算增加 11958.51 万元，主要是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拨款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444.69%，比年初预算增加 12577.87 万元，主要是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530.25%，比年初预算增加 34596.61 万元，主要是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支出拨款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530.64%，比年初预算增加 34627.45 万元，主要是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

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支出增加。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8895.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卫生健康支出 124.34 万元，占 0.21%；节能环保支出 4473.22 万元，占 7.6%；城乡社区支出 52573.27 万元，占 89.27%；住房保障支出 1567.76 万元，占 2.66%；其他支出 156.71 万元，占 0.27%。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101.1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926.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388.11 万元、津贴补贴 217 万元、奖金 6.68 万元、绩效工资 432.5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8.61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16.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7.97 万元、住房公积金 134.99 万元、医疗费 0.87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3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58 万元、离休费 20.3 万元、退休费 93.84 万元、抚恤金 5.12 万元、生活补助 14.22 万元、奖励金 1.53 万元；公用经费 174.7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0.14 万元、印刷费 5.51 万元、咨询费 4.09 万元、手续费 0.03 万元、邮电费 12.26 万元、差旅费 29.87 万元、培训费 0.56 万元、公务接待费 5.05 万元、劳务费 1.05 万元、工会经费 32.4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8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6.19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63 万

元、办公设备购置 7.81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5.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3.61%,较预算减少 2.94 万元，降低 36.39%，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同时因为现有的公务用车已达到使用年限,不能正常使用,导致公车运行维护费减少，较 2018 年度减少 1.67 万元，降低 95.43%，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同时因为现有的公务用车已达到使用年限，不能正常使用，导致公车运行维护费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2018 年度无公出国（境）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8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预算减少 2.92 万元，降低97.33%,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同时因为现有的公务用车已达到使用年限，不能正常使用，导致公车运行维护费减少；较上年减少 1.67 万元，降低 95.43%,主

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同时因为现有的公务用车已达到使用年限，不能正常使用，导致公车运行维护费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 2019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2018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19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2.92 万元，降低 97.33%，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同时因为现有的公务用车已达到使用年限，不能正常使用，导致公车运行维护费减少；较上年减少 1.67 万元，降低 95.43%，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同时因为现有的公务用车已达到使用年限，不能正常使用，导致公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5.05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接待共 49 批次、148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03 万元，降低 0.59%，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上年度减少 2.18 万元，降低 30.15%，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

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42个，共涉及资金12125.6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惠民小区二期公租房项目征迁过渡费、靖安镇、荒佃庄镇污水处理站项目征地款、路灯维护维修材料、昌黎县昌抚公路及向海大道亮化照明工程、绿化养护、东山公园养护费、城区园林绿化工程、秦皇岛龙腾长客运输有限公司征地补偿款、魏俊华土地及地上构筑物征收费用、学院路北段拆迁补偿款、韩愈大街(宛然苑)拆迁过渡费、汇文片区专项棚户区改造、前后北窑棚户区改造资金、三街新村棚户区改造14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40247.93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4.32%。组织对2018中央水污染防治、昌黎县城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安全文明措施费、昌黎县城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污水处理费、昌黎县东山公园改造提升工程、晟禾建材城项目电力线路迁改公交车首末车站回购款、昌黎县昌抚公路及向海大道亮化照明工程、绿化养护、秦皇岛龙腾长客运输有限公司征地补偿款、汇文片区专项棚户区改造、前后北窑棚户区改造资金、三街新村棚户区改造1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

般公共预算支出 9830.1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8665.02 万元。其中，对 2018 中央水污染防治、昌黎县城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安全文明措施费、昌黎县城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污水处理费、昌黎县东山公园改造提升工程、晟禾建材城项目电力线路迁改公交车首末车站回购款、昌黎县昌抚公路及向海大道亮化照明工程、绿化养护、秦皇岛龙腾长客运输有限公司征地补偿款、汇文片区专项棚户区改造、前后北窑棚户区改造资金、三街新村棚户区改造等项目分别委托部内评审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资金的拨付、收支情况，专项资金支出的合规、合法，不存在违规使用资金、挤占挪用资金等问题。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污水处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污水处理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污水处理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450 万元，执行数为 44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污水治理后地面水环境得到改善，保护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二是推进本地区的建设和发展，改善投资环境，促进整体面貌和形象的改善，促进经济建设的迅速发展。暂未发现问题。

附件：

县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污水处理费

项目单位　　昌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主管部门　　昌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章）

财政业务主管科室

评价类型：　事前评价☐　　事中评价☐　　事后评价☑

评价机构：　部门（单位）评价组☑　　中介机构☐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昌黎县财政局制

一、项目基本概况	
项目名称	污水处理费

项目负责人及职务	王明毅	联系电话	0335-2030706
项目起止时间	2019 年 1 月～ 2019 年 12 月		
计划安排资金（万元）	4450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4450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县财政	4450	县财政	4450
其　它		其　它	

二、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支出内容	计划支出数	实际支出数
1	污水处理费	4450 万元	4450 万元
2			
3			
…			

三、项目绩效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污水处理后有效保护秦皇岛西部工业区的生态环境，提升贾河水体水质，推进本地区的建设和发展，改善投资环境，保护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促进整体面貌和形象的改善，促进经济建设的迅速发展。	昌黎县城乡建设局和秦皇岛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特许经营协议，昌黎县城乡建设局委托秦皇岛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运营贾河污水处理厂和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2019 年日处理污水 13 万吨。

四、项目绩效指标评分

基本指标		具体指标	评价标准	该项分值	评价得分
管理绩效指标	1．目标设定 10 分	（1）依据的充分性	项目和资金设立符合国家、省、市相关政策文件要求，符合 3 分；基本符合 2-1 分；不符合 0 分。	3	3
		（2）目标的合理性	项目绩效目标是否明确、客观、科学、合理：合理 4 分；较合理 3-1 分；不合理 0 分。	4	4

		（3）决策程序合规性	项目申报程序是否合规：合规3分；基本合规2-1分；不合规0分。	3	3
	2．组织管理18分	（1）管理制度保障	项目的实施方案等是否健全并落实到位：健全落实到位6分；不健全或未完全落实到位视情况酌情打分	6	6
		（2）支撑条件保障	项目负责人员职责是否明确：明确4分；人员职责不明确：3-0分。	4	4
		（3）质量管理水平	项目依法履行招投标手续，并按相关规定签订合同，合同条款科学合理，在执行过程中具较强的操作性。符合上述条件8分；不符合视情况酌情打分。	8	8
	3.资金落实8分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实际拨付金额/计划投入资金*100%	4	4
		资金到位及时性	各项资金是否按项目计划进度及时到位：及时到位4分；未及时到位视情况酌情打分。	4	4
	4.实际支出12分	资金使用率	实际使用率=实际使用金额/实际拨付金额*100%	4	4
		支出的相符性	项目实际支出与预算规定的用途相符：完全 相符4分；基本相符，存在个别不相符现象3-1分；不相符或支出调整不合理0分。	4	4
		支出的合规性	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完全符合4分；存在不符合现象为3-1分；不符合为0分。	4	4
	5.财务管理12分	制度的健全性	财务制度建立健全：4分，建立但不够健全3-1分；未建立财务制度0分。	4	4
		管理的有效性	财务管理制度是否按规定有效执行：是4分；基本是3-1分；不是0分。	4	4
		会计信息质量	会计信息核算真实、及时、完整4分；存在不真实、及时、完整、3-1分；完全不真实、及时、完	4	4

			整 0 分。		
管理绩效指标得分小计				60	60
结果绩效指标	1．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全部项目完毕 6 分，未完毕 5-0 分	6	4
		（2）质量指标	投入使用后，质量标准等是否达标：是 6 分，否 5-分。	6	4
		（3）时效指标	投入使用后，质量标准等是否达标：是 6 分，否 5-分。	6	4
	2．效果指标	（1）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投入使用后，是否产生了社会效益：是 6 分，否 0 分。	6	6
		（2）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实施符合国家政策，对改善生态环境、促进社会发展具有积极意义：是 6 分；视效果明显程度酌情评分。	6	6
		……			
	3.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投入使用后，当地百姓对环境改善是否满意：是 10 分，否 8 分	10	10
结果绩效指标得分小计				40	34
综合得分=管理绩效指标得分+结果绩效指标得分				100	94

五、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评价等次（S）：优秀（S≥95）；良好（95＞S≥85）；一般（85＞S≥70）；较差（S＜70）	良好

评价人员：

姓　名	单　位	职称/职务	签　字
马永兆	昌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房改办主任	
王明毅	昌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城建科负责人	
王良	昌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城建科职员	

评价工作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六、项目绩效评价情况概述（文字表述）			
项目基本概况	项目立项概况	昌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为完成其各项职责，根据年初预算安排开展实施的各项活动。	
	项目执行概况	昌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19年度预算申请污水处理费项目资金44499996.64元，实际收到项目资金合计44499996.64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实际支出44499996.64元，无结余资金。	
评价依据		1、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2、昌黎县财政局关于印发《昌黎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19年项目绩效自评》通知； 3、昌黎县财政局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方案》通知；	

项目绩效	2019年1月-2019年12月在昌黎县龙家店庄村北污水处理厂进行工业废水及少量生活污水处理，通过污水处理后有效保护秦皇岛西部工业区的生态环境，提升贾河水体水质，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地处昌黎县歇马台村南，主要处理昌黎城区生活污水，推进本地区的建设和发展，改善投资环境，保护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促进整体面貌和形象的改善，促进经济建设的迅速发展。　　经过对项目实施后所取得的实际绩效进行认真分析和总结，评价综合得分94分，评价等级为“良好”。		
问题建议	无。		
填表人：	李鸿洋	联系电话	2030706
七、财政业务主管科室审核意见			
审核意见： 审核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部门决算量化评价表

单位名称：昌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评价指标						计算值	得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90	预算编制的准确完整性	30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10	398.25	0.0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 时，每增加 5%（含）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事业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5.0	事业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 时，每增加 5%（含）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经营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2	0.00	2.0	经营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 时，每增加 5%（含）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其他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3	0.00	0.0	其他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 时，每增加 5%（含）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年初结转和结余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4.0	年初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扣减 1 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时，每增加 10%（含）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3	23.17	0.5	人员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 时，每增加 5%（含）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2	32.86	0.0	公用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 时，每增加 5%（含）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预算执行的有效性	50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8.42	9.0	人员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 时，每增加 5%（含）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76.90	2.0	公用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 时，每增加 5%（含）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	10	2.64	9.5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支出调整预算数总计）*100%	结转和结余率=0，得满分；结转和结余率（绝对值）>0 时，每增加 5%（含）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上下年变动率	10	-46.73	10.0	财政拨款结转：（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余上下年变动率	5	0.00	5.0	财政拨款结余：（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	5	-36.43	5.0	“三公”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1分，减至0分为止。
		预算编制及执行的规范性	10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中开支在职人员及离退休经费比重	10	0.00	10.0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项目支出合计*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务状况	10	资产状况	5	财政应返还额度变动率	5	-97.72	5.0	财政应返还额度：（期末数－期初数）/期初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负债状况	5	借款变动率	4	0.33	3.5	借款：（期末数－期初数）/期初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应缴财政款及时性	1	0.00	1.0	应缴财政款年末按规定年终清缴后应无余额	应缴财政款=0，得满分，应缴财政款≠0，得0分
合计	100	—	100	—	100	—	71.5	—	—

注：1.财务状况不含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和民间非营利组织。

2.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评价指标中，中央部门上年、本年年末结转和结余数均不含暂付款。

3.各项评分标准中，对于分子不为0且分母为0的情况，按0分计算；分子、分母同为0的情况，按满分计算。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0.36万元，比2018年度增加21.94万元，增长20.24%。主要原因是职工基本工资增加以及补缴以前年度养老保险。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8辆，比上年减少17辆，主要是减少了城管综合执法大队的车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0辆，包括路灯队用高空作业车3辆、园林绿化用洒水车3辆、载货汽车1辆、环卫用垃圾车2辆、吸粪车1辆、其他用车16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大公交车13辆，载货汽车3辆。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套，与上年持平，为行政大厅用个人住房信息系统应用软件1套，价值91万元。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2019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昌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607.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2,637.61	二、外交支出	3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1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3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七、其他收入	7	764.91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124.3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4,473.2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53,347.3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1,568.9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156.71
	23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59,010.02	**本年支出合计**	52	59,670.5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3,531.6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2,871.07
	27			55	
总计	28	62,541.65	**总计**	56	62,541.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昌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9,010.02**	**58,245.11**					**764.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4.34	124.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4.34	124.3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6	11.0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3.28	113.2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000.00	4,000.00					
21103	污染防治	4,000.00	4,000.00					
2110302	水体	4,000.00	4,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3,174.34	52,410.25					764.1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53.33	353.33					
2120101	行政运行	213.05	213.0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0.27	140.2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340.12	9,576.02					764.1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340.12	9,576.02					764.1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1,581.29	41,581.29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581.29	6,581.29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35,000.00	35,00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99.61	899.61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99.61	899.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54.62	1,553.81					0.81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57.00	557.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509.40	509.4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28.10	28.1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9.50	19.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53	103.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53	103.53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894.10	893.28					0.81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894.10	893.28					0.81
229	其他支出	156.71	156.71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56.71	156.71					
2290401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156.71	156.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昌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9,670.57**	**4,112.57**	**55,55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4.34	124.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4.34	124.3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6	11.0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3.28	113.2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473.22		4,473.22			
21103	污染防治	4,473.22		4,473.22			
2110302	水体	4,473.22		4,473.2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3,347.33	2,990.20	50,357.1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63.15	363.15				
2120101	行政运行	222.88	222.8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0.27	140.2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472.44	2,627.05	7,845.39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472.44	2,627.05	7,845.3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1,607.95		41,607.95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581.29		6,581.29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35,000.00		35,0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66		26.6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03.78		903.78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4.18		4.18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99.61		899.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68.98	998.03	570.9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70.95		570.95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509.40		509.4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28.10		28.1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3.45		33.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53	103.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53	103.53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894.50	894.5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894.50	894.50				
229	其他支出	156.71		156.71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56.71		156.71			
2290401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156.71		156.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昌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607.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2,637.61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124.34	124.3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4,473.22	4,473.2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52,573.27	10,061.53	42,511.7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1,567.76	1,567.7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156.71		156.71
	23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58,245.11	**本年支出合计**	53	58,895.30	16,226.86	42,668.4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2,250.0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1,599.86	1,592.92	6.9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2,212.28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37.77		56			
	28			57			
总计	29	60,495.16	**总计**	58	60,495.16	17,819.77	42,675.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昌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6,226.86**	**4,101.18**	**12,125.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4.34	124.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4.34	124.3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6	11.0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3.28	113.2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473.22		4,473.22
21103	污染防治	4,473.22		4,473.22
2110302	水体	4,473.22		4,473.2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61.53	2,980.03	7,081.5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63.15	363.15	
2120101	行政运行	222.88	222.8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0.27	140.2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9,698.38	2,616.88	7,081.5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9,698.38	2,616.88	7,081.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67.76	996.81	570.9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70.95		570.95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509.40		509.4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28.10		28.1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3.45		33.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53	103.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53	103.53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893.28	893.28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893.28	893.2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昌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91.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9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388.11	30201	办公费	40.1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17.00	30202	印刷费	5.5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68	30203	咨询费	4.09	310	资本性支出	7.8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32.59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8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8.61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6.70	30207	邮电费	12.2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7.9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30	30211	差旅费	29.8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4.9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0.87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58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5.0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20.30	30216	培训费	0.5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93.84		公务接待费	5.0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5.1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4.2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05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2.4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1.53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8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1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63			
人员经费合计		3,926.41	公用经费合计					174.7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昌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08		3.00		3.00	5.08	5.14		0.08		0.08	5.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昌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7.77**	**42,637.61**	**42,668.45**		**42,668.45**	**6.9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77	42,480.90	42,511.74		42,511.74	6.9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3.60	41,581.29	41,607.95		41,607.95	6.94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581.29	6,581.29		6,581.29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60		26.66		26.66	6.94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18	899.61	903.78		903.78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4.18		4.18		4.18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99.61	899.61		899.61	
229	其他支出		156.71	156.71		156.71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56.71	156.71		156.71	
2290401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156.71	156.71		156.7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